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中、省有关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根据市政府授权对市属国有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和办法，指导和监督县市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2、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定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3、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定国有资产管理的政府规章草案，依法对地方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4、负责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国有企业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承担市属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审核和上市公司的审核、推荐工作。

5、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负责市委授权范围内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任命工作，承担市属国有

企业负责人考核、奖励工作，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激励约束制度。

6、组织起草国有资产和监督的地方性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7、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工作，承担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有关考核指标统计工作。负责国有企业内部审计工作。

8、负责市属国有文化企业和市级机关事业单位行政事业经营性资产管理。

9、负责所监督的市属国有企业信访稳定工作。按照出资人职责，配合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监管企业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10、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建立健全机关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面向社会公开有关政务信息。

11、承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依据咸政办发〔2016〕129号《关于印发〈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和咸编发〔2019〕58号《中共咸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市国资委共设立办公室、组织干部科（党委办公

室）、规划投资与法规科、产权管理科、企业改革科、财务监督与考核评价科、信访稳定科等共 7 个科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只包括本级预算单位，无所属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0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4 人，其中行政 34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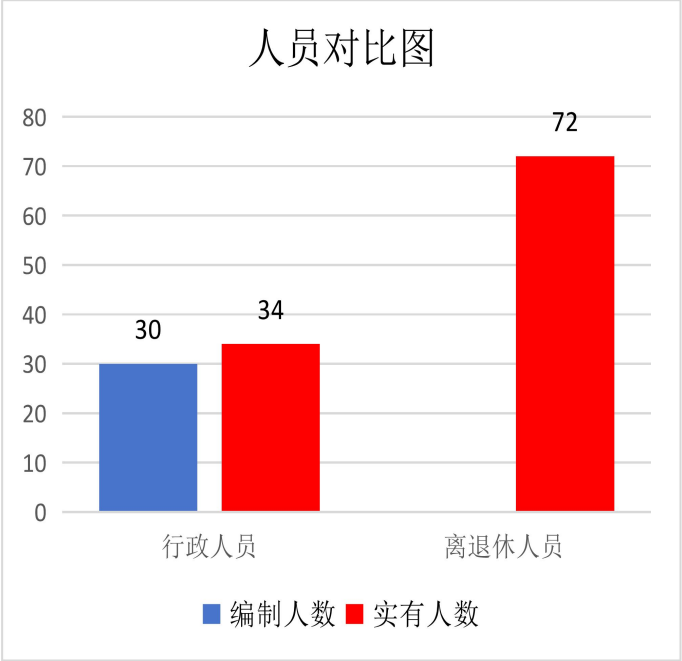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1,594.5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6，516.59 万元，增长 58.82%。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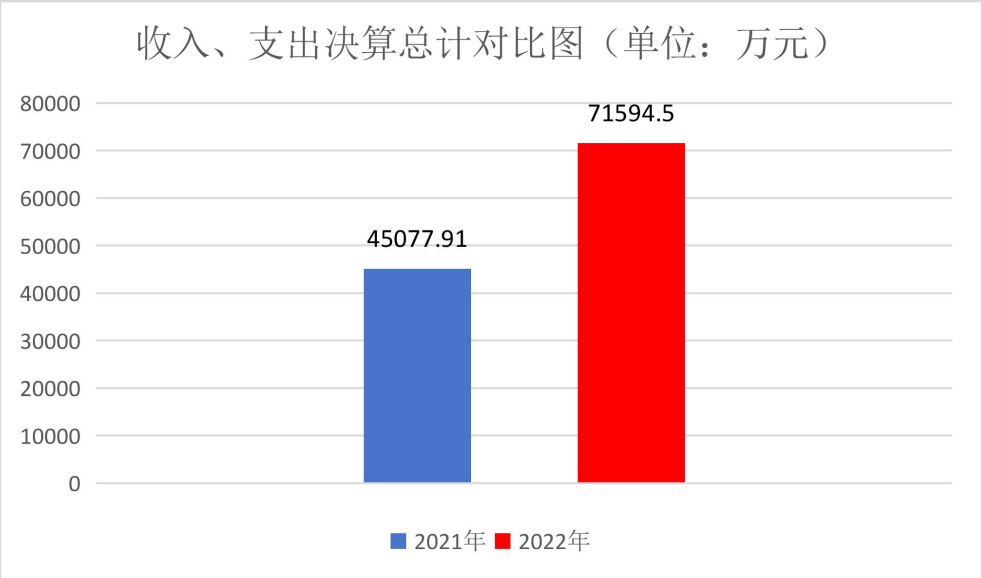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1,594.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594.50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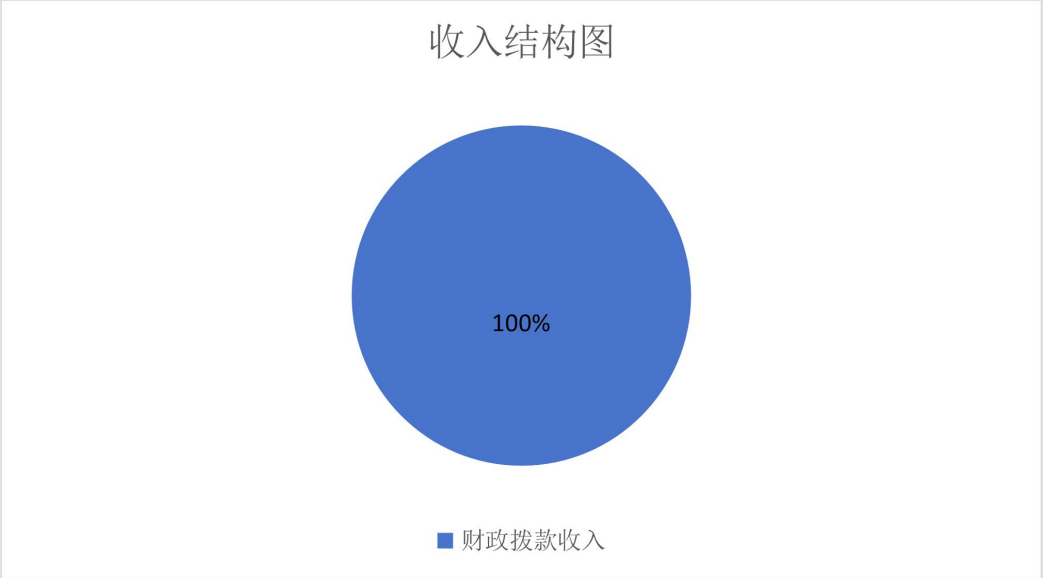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1,594.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3.54 万元，占 1.28%；项目支出 70,680.95 万元，占 98.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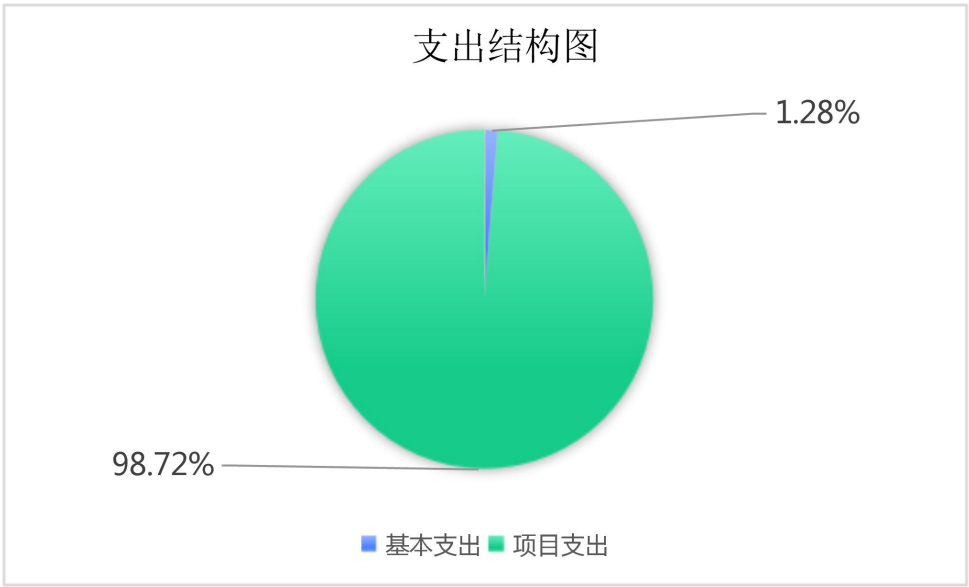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1,594.5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26，516.59 万元，增长 58.82%。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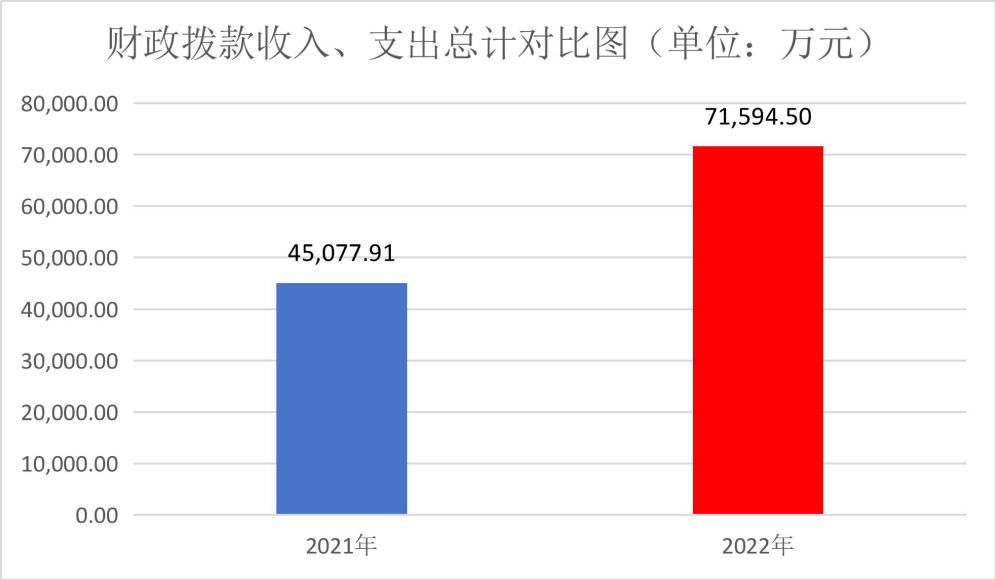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37.92 万元，支出决算 2,58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5.0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1.19 万元，下降 9.50%，主要原因是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等专项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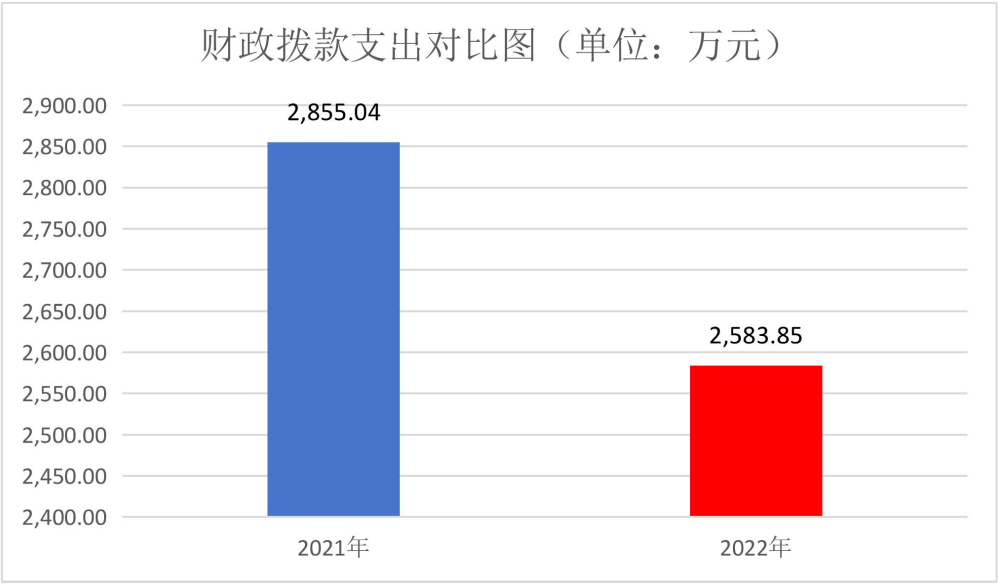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已故离退休干部配偶发放供暖补贴。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分类调整，统计口径发生变化。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1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公用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50.60 万元，支出决算 5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级晋升、政策性调资导致养老保险基数增加，从而增加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7.2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分类调整，统计口径发生变化。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企业关闭破产补助（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6.4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等专项资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77.6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等专项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8.6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 0.78 万元，支出决算 13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02.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六十年代生活补助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21.50 万元，支出决算 2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级晋升、政策性调资导致医保基数增加，从而增加医保缴费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社保缴费资金。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468.74 万元，支出决算 76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遗属生活补助。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

年初预算 59.40 万元，支出决算 66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7.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专项工作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0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专项经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36.89 万元，支出决算 4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级晋升、政策性调资导致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从而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3.5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2.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60.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68,000.00万元，支出决算68,00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5,000.00万元，主要用于国有融资平台注册资本金。

2.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53,000.00万元，主要用于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010.65万元，支出决算1,010.6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项）。本年支出

决算 496.3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514.35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 万元，支出决算 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公务接待发生。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3 万元，支出决算 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委严格执行疫情防控要求，大力压缩公务接待活动。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委机关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缩培训规模与次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培训业务发生。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缩会议规模与次数，充分运用电视电话会议、网络视频等现代化技术手段，降低了会议成本。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缩会议规模与次数。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9.29万元,支出决算27.90万元，完成预算的95.25%。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0.28万元，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4.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4.12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主要通过以下四个方面开展绩效管理工作：1.科学编制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的设立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依照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细化，与工作任务及资金安排相匹配。2.层层分解目标任务。相关科室负责人根据具体的绩效目标，对本科室的绩效目标工作进行分解，落实到人。3.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做到工作中把握有“尺”，事后结果衡量有“度”，对绩效目标进行闭环管理。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履职专项业务经费和市级财政专项资金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70,680.9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国有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96.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的实施，及时将资金拨付至相关企业，确保破产企业职工及遗属困难人员生活不受影响，维护社会稳定。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28分，全年预算数73，226.39万元，执行数71,594.50万元，完成预算的97.77%。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年，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主动作为、激发争先意识、凝聚各方力量，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抓创新、调结构、优监管、强党建，国有经济运行呈现稳定恢复、稳中加固、稳中向好的态势，企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2.项目绩效管理有待完善，明确各业务科室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需进行总结，提出改进措施，及时整改。

下一步改进措施：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

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咸阳市国资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10">咸阳市国资委</td></tr>
<tr><td rowspan="4">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td><td rowspan="2">任务名称</td><td rowspan="2">主要内容</td><td rowspan="2">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全年预算数（万元）</td><td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执行率</td><td rowspan="2">得分</td></tr>
<tr><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任务 1</td><td>保障我委正常开支和人员运转</td><td>2022 年我委机关正常运转，人员经费按时发放</td><td>922.31</td><td>922.31</td><td></td><td>913.54</td><td>913.54</td><td></td><td>—</td><td>99.05%</td><td>—</td></tr>
<tr><td>任务 2</td><td>拨付专项资金：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022 年市属困难企业离休干部公用经费和特需经费、国有融资平台注册资本金、市国资国企保运行稳增长工作经费、2022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原咸阳造纸厂2022年度职工安置费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市平台公司市场化改革专项经费、信访维稳资金、2022 年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2022 年度市属国有企业经济责任审计专项经费、2022 年度省属下划企业六十年代精简下放职工生活补助费、2022 年度市属国有企业退休领</td><td>按时拨付完成各专项资金</td><td>72,304.08</td><td>72,304.08</td><td></td><td>70,680.95</td><td>70,680.95</td><td></td><td>—</td><td>97.76%</td><td>—</td></tr>
</table>

		导人员生活补助、2022年度部分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咸阳偏转改制内部退养人员安置费及自谋职业人员经济补偿金、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金额合计			73226.39	73226.39		71,594.50	71,594.50		10	97.77%	9.7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加强国有资本监管，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2.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大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力度，继续推进“僵尸企业”处置、混合所有制改革，进一步提升国有企业活力，发挥企业国有资产对全市经济社会贡献。						（一）国资监管方面：一是监管体系更加科学。积极搭建“政府——国资监管机构——平台公司和重要子公司”的国资监管总体架构，经过股权划转、资产整合，“3+N”的国资监管新体系初步形成。二是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围绕决策、内控、追责“三个体系”建设，制定印发了《市属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办法》《国资监管工作规章》等11项制度文件，从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扎牢制度“笼子”，有效形成监管闭环。三是监督手段更加有力。坚持考核、审计两手抓，修订了《市属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按竞争类和公共服务类对市属国有企业进行差异化分类考核，形成激励导向。制定了《关于加强市属企业内部审计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对20户市属国有企业财务及负责人开展薪酬审计，推动监管关口前移。另外，我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建设速度位居全省前列，即将实现国资国企数字化监管。 （二）国企改革方面：一是现代企业制度加速建立。全市105户全民所有制企业完成公司制改革，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制定实现全覆盖，出台《董事会管理办法》及《外部董事管理办法》，市属企业董事会建设达到100%，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企业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二是“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成效明显。实施管理人员聘任制，各市属企业398名经理层人员签订协议，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覆盖率达到100%。推行市场化用工，改革以来企业公开招聘545人，713名管理人员竞争上岗，43人因末等调整及不胜任退出管理岗位。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行全员绩					

		效考核，完善以“岗”“效”工资制为主的基本工资制度，做到“一岗一薪、易岗易薪”。三是坚持分类施策处置“僵尸企业”。对市电子材料厂、和丰印刷、粮油机械厂3户“僵尸企业”采取依法破产处置方式，目前已全部进入司法程序，顺利从国务院“僵尸企业”清单中移除。对金山电器公司采取回购股权改制发展的处置方式，目前公司大股东信达资产已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三）服务大局方面：一是项目投资持续发力。市属国有企业2022年度谋划37个重点项目，涉及新建项目27个，续建（改扩建）项目6个，前期项目4个，总投资279.7亿元，年度投资52.16亿元。二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严格落实中、省、市关于纾困解难促进协同发展的有关要求，制定《关于减免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性用房中小微企业及商贸门店房租的通知》，引导22户国有企业共为1535户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2022上半年房租6574.86万元，为全市经济稳增长做出积极贡献。三是有效化解“急难愁盼”。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监管国有企业户数	20户	20户	10	10
			人员经费保障人数	34人	34人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重要改革事项按市委、市政府要求进度	按时完成	基本按时完成	10	8.5
		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规模	≤预算数	＜预算数	10	9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国有资产对全市经济社会贡献率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资系统干部职工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2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履职专项业务经费和市级财政专项资金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履职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9.4万元，执行数56.6万元，完成预算的95.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按时完成年初预算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委机关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行，保障委机关2022年各项工作有效运转。

2.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2,244.68万元，执行数70,624.35万元，完成预算的97.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按时完成年初预算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及时项专项资金拨付至企业，妥善解决了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推进国资国企改革，促进效益规模持续增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项目预算，确保预算及时支付。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履职专项业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咸阳市国资委</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国资委</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9.4</td><td>59.4</td><td>56.6</td><td>10</td><td>95.29%</td><td colspan="2">9.53</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59.4</td><td>59.4</td><td>56.6</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推动国有资产监督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国有资产增值，形成有效的监督体系；
2、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人员开支。
3、对我委各级工作人员进行分类多层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履职能力。</td><td colspan="5">1、推动国有资产监督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国有资产增值，形成有效的监督体系；
2、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人员开支。
3、对我委各级工作人员进行分类多层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履职能力。</td></tr>
<tr><td rowspan="10">绩
效
指
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
指标值</td><td>实际
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
（5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临聘人员数量</td><td>6 人</td><td>6 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国资监管网络正常运行率</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培训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业务及时处理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履职专项业务经费成本</td><td>59.4 万元</td><td>56.6</td><td>10</td><td>9.5</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
（30 分）</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高服务保障水平</td><td>不断提升</td><td>不断提升</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colspan="2">干部自身素质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td><td>得到提升</td><td>得到提升</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
（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机关临聘人员满意度</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9.03</td><td></td></tr>
</table>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市级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咸阳市国资委</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国资委</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72,244.68</td><td>72,244.68</td><td>70,624.35</td><td>10</td><td>97.76%</td><td colspan="2">9.7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72,244.68</td><td>72,244.68</td><td>70,624.35</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6">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统一思想，增强责任感使命感。
2、突出重点，抓好国企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宣传引导，全面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3、夯基垒台，构筑科学监管体系。以企业国有资产统一监管为目标构筑我市国资监管新框架，以国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统领谋划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三个体系”建设为抓手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以完善考核评价体系为导向发挥正向激励作用，以开展专项审计为手段助推市属企业健康发展。
4、止损减负，激发国资国企活力。整合重组，清理退出，盘活资产，减轻负担。
5、服务大局，展现国资国企担当。稳增长扩投资，补短板防风险，保稳定促和谐。</td><td colspan="6">1、统一思想，增强责任感使命感。
2、突出重点，抓好国企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宣传引导，全面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3、夯基垒台，构筑科学监管体系。以企业国有资产统一监管为目标构筑我市国资监管新框架，以国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统领谋划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三个体系”建设为抓手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以完善考核评价体系为导向发挥正向激励作用，以开展专项审计为手段助推市属企业健康发展。
4、止损减负，激发国资国企活力。整合重组，清理退出，盘活资产，减轻负担。
5、服务大局，展现国资国企担当。稳增长扩投资，补短板防风险，保稳定促和谐。</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5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国有企业财务及负责人薪酬审计户数</td><td>20 户</td><td>20 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专项检查程序规范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完成国企改革任务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舆情监测实效</td><td>24 小时</td><td>24 小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费用支出</td><td>≤当年预算安排</td><td>＜当年预算安排</td><td>10</td><td>9.5</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3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高服务保障水平</td><td>不断提升</td><td>不断提升</td><td>15</td><td>15</td><td></td></tr>
</table>

	分）		社会影响力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属企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2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国有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项目。本部门对国有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78.77，综合评价等级为“中”。详见所附报告《国有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

重复公开。

6.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3208662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83.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8,0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010.65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1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5.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427.2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3.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010.6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3,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594.50	**本年支出合计**	58	71,594.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1,594.50	**总计**	62	71,594.5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594.50**	**71,59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14.35	51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6	2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663.69	66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761.42	76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8.66	2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496.30	49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40	13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3	2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46.47	14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77.69	17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53,000.00	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594.50	913.54	70,680.95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14.35	0.00	514.3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0.00	1.7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6	23.26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	0.00	2.18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663.69	0.00	663.69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761.42	761.42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8.66	0.00	28.66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496.30	0.00	496.3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40	0.80	132.6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3	27.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7.13	0.00	17.13	0.00	0.00	0.00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46.47	0.00	146.47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77.69	0.00	177.69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83.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0	1.7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8,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010.65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19	0.1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5.30	585.3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51	25.5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427.29	1,427.29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3.85	543.8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010.65	0.00	0.00	1,010.6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594.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594.50	2,583.85	68,000.00	1,010.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1,594.50	**总计**	64	71,594.50	2,583.85	68,000.00	1,01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83.85	913.54	1,670.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	2.2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	0.00	1.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26	23.26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9	0.00	0.19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	0.00	2.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5	43.85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663.69	0.00	663.69
2150701	行政运行	761.42	761.42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8.66	0.00	28.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40	0.80	13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23	27.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2	54.72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7.13	0.00	17.13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46.47	0.00	146.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00.00	0.00	500.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77.69	0.00	17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部门：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9.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6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1.74	30201	办公费	7.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1.1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96.9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72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23	30207	邮电费	0.2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11	差旅费	5.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8	30215	会议费	1.1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4.2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25.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53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71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2.93	公用经费合计					6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汇总）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8,000.00	68,000.00	0.00	68,00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0.00	53,000.00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汇总）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22	0.00	0.00	0.00	0.00	0.22	2.50	2.00
决算数	0.22	0.00	0.00	0.00	0.00	0.22	1.19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附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国有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妥善解决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存在的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咸阳市国资委”或“国资委”)按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要求，于2022年12月7日向市财政局提交《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的建议意见》(咸国资函〔2022〕34号),申请拨付2022年度西北一棉实业有限公司(原西北一棉厂)、咸阳方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原陕毛一厂)等10户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补助。2022年12月21日，咸阳市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的通知》(咸财企资〔2022〕140号),向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了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496.3万元。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按照市国资委提供的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

费用统计数据，补助预算资金涉及10户政策性破产企业退休人员统外补贴、伤残人员伤残津贴及社保费用和遗属困难补助。2022年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拨付比例以2022年实际申报数为基数100%拨付。

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具体实施，确保资金落实到位。

3.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预算资金安排：咸阳市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的通知》(咸财企资(2022)140号)，下达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496.3万元。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咸阳市财政局拨付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496.3万元，实际执行496.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资金实际发放情况：管理企业实际发放到受益人资金457.56万元(其中：结余资金为待验证后需发放的31.81万元及不需发放的6.93万元。),调整后实际资金发放率为94.61%。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支出绩效总目标和年度目标为：妥善解决国有企业改制和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国有资本金注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和结构调整。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该项目由咸阳市财政局负责2022年相关资金保障，国资委负责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的申请和拨付工作，受补助单位负责人员资格验证和发放工作。通过各职能部门和企业通力协作下，项目资金做到了及时发放和应发尽发，很大程度保障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经评价测算，总体评价分值为78.77分，评定等级为“中”。

表2-12022年度国有企业改制及解决遗留问题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4.45	96.33%
过程	25	21.5	86.00%
产出	30	24	80.00%
效益	30	18.82	62.73%
合计	100	78.77	78.77%
绩效评价得分：78.77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中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权重15分，实际得分14.45分。

政策性破产企业遗留的退休职工、伤残人员和职工遗属困难补助是长期项目。该项目自2008年开始实施，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项目立项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预

算资金的编制和分配是依据企业破产时职工清册及后续人员之间变动进行和实施。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企业未完全开展人员资格抽样验证，西北一棉申请金额和拨付不一致，原因为发放2021年度补助资金。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权重25分，实际得分21.5分。

咸阳市财政局收到预算申请后及时下达资金，咸阳市国资委及时拨付资金，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在资金发放过程中，未发现挪用和虚列支出等情况。

国资委未对项目建立独立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存在资金到企业后未能有效监管发放情况，国资委提交的自评报告未对项目编制独立的自评表和明细指标体系。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权重30分，实际得分24分。

10户企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确定预算资金发放前期工作和资金发放模式，如采取按月支付或按季支付，发放方式为银行代发、现金和银行转账形式。10户企业均于2022年12月27日足额收到咸阳市国资委拨付的经常性费用，共计496.3万元。

截止2023年6月1日,共支付经常性费用457.56万元,资金支付率94.61%,剩余待完成人员验证后需发放31.81万元，结余6.93万元。

本次经常性费用申报发放人数6444人，实际发放人数5960人，无需发放人数416人，待验证后发放人数68人，实际人数发放率93.54%。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项目效益和满意度，权重30分，实际得分18.82分。

政策性破产企业退休人员统外补贴、伤残人员伤残津贴、遗属困难补助项目的实施，具有重要的社会效益。项目组本次绩效评价通过5家企业和51位经常性费用受益人的问卷调查和评价，除了部分问卷反馈资金发放不及时和对金额较低提出意见外，基本认为补助项目的实施可以促进社会公正、增强政府公信力、消费增长和社会稳定。

评价组获取企业问卷调查5份和受助人员问卷调查51份，社会效益满意占比66.67%,较满意占比31.37%,此项计算满意度为76.51%;经济效益满意占比54.90%,较满意占比33.33%,此项计算满意度为65.90%;总体满意度76.4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1.2022年度项目资金及时且足额拨付,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咸阳市财政局于2022年12月下达资金批复文件，2022年12月27日，国资委已经将资金按文件批复分配全额拨款至10家企业，除了部分企业按月或按季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情况外，其他企业在收到资金后基本做到应付尽付。2022年度补助资金的足额拨付和发放，避免出现因资金未足额且不及时发放导致补助人员上访等影响社会稳定事件。

2.资金投入使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预算执行进度按期进行、资金使用经济高效。支出过程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3.部分企业完成补助申请发放前人员资格审查验证。

评价组通过对5家企业的现场检查，通过询问了解和查验，有的企业因企业困难只在发放前验证，但留存验证资料，如咸阳陕柴物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原陕柴厂)，有的企业年度内按期进行人员验证并留存验证资料，如西北一棉实业有限公司(原西北一棉厂含原纺织器材厂)。这两家企业在发放前均规范的开展人员验证工作，通过亲自到场、视频、照片(按照社会统筹保险验证模式)方式确认目前状态，明确领取补助资金资格，避免出现申请资金不准确和多发情况。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不够全面细致，未对经常性支出项

目建立相关制度。国资委《财务管理制度》内容不够全面细致，未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部分企业申请人数不准确，存在多申报资金情况。存在企业申请和发放人数有较大差异情况，如陕西如意广电科技有限公司(原陕广厂)是按月发放补助资金，申报人数和实际发放人数差异400人。咸阳秦茂物产管理有限公司(原二针、一纺机)申报和发放人数差异14人。

3.部分企业对补助人员未做资格验证或未留存验证资料。评价组在现场检查时，未见陕西如意广电科技有限公司(原陕广厂)遗属认证资料(统外补贴人员依据社会统筹保险平台可以进行核对验证)。咸阳新投物产管理有限公司(原二印厂)工作人员介绍上、下半年进行两次验证，但未留存资料。

六、有关建议

1.及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维护政府公信力，持续保持社会稳定。

由于本项目的补助对象是企业退休人员、伤残人员以及遗属，补助资金的意义在于保障这类弱势群体人员的基本生活需求，能够减轻经济压力，有效缓解社会矛盾，持续维护社会稳定，同时增强政府公信力和社会凝聚力，为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2.建立完善项目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严格规划申请流

程，做好项目资金动态监管。

目前政策性破产企业经常性费用项目在资金申请、发放和结果过程未有动态的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管。因此可能会出现申请资金不准确、发放不及时、资金结余甚至可能挪用的情况。因此，建议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强化监管职责，做好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3.破产企业在资金申请前做好人员资格验证工作，避免出现虚报资金情况。

为减少或避免以后再次出现申报人数与实际发放人数不一致的情况，资金申请大于实际需求资金，建议各单位每年定期做好人员资格认证工作同时将验证资料存档以备核查。

七、其他事项说明

通过问卷调查，个人和企业均提出了基本一致的建议。

个人提出的建议主要为：1、正常发放；2、足额发放；3、提高补助金额。

企业提出的建议主要为：1、拨付2018-2021年欠发部分；2、按期足额发放，解决企业经营压力和困难。